



「本」與「非本」 論一貫道解讀儒家經典的思考模式 (6)

◎ 鍾雲鶯

(接上期)

建構在本體論與宇宙生成論上的心性論，一貫道絕不是「性三品」論的主張者。因為他們認為，人的本源來自理天，人之心性本是純善無惡，只是降生而後，受到「非本」之氣天與象天的影響，導致世人忘「本」，遂而迷真逐妄，不識本來。一貫道乃以修行的層面論述心性的差別，故而了解「本」與「非本」的差異性，成為他們解讀經典的重要觀念，我們試以《學庸淺言新註》解釋《中庸》之「人皆曰：『予知』」為例：

痛哉聖人之言也！人人各具圓明之性，落與氣象，被世俗一切薰陶冶染，遂認逆旅為家鄉，執血心為吾主矣！……將具體之性，驅於罟獲陷阱之中，而已猶未知也！（註61）

此中所言，即是說明了人人之「本」相同，降生而後，受到「非本」之氣、象的影響與誘惑而迷途忘返。因之，強調「本」之性與「非本」之性的差異，乃是一貫道經典解釋的重要觀念。

五、「本」與「非本」的宗教解釋意義：明師真道的「天命」觀

在一貫道中，非常強調「道」與「教」的不同。（註62）「教」是指三教的教化，教導庶民百姓道德倫常之事，所說雖可導正人心，勸人為善，但卻無法洞

本溯源，回歸本體，是屬於世俗的「非本」。「道」則是性、理的代稱，是返本歸根的唯一途徑，是神聖之「本」。因之，「修道」與「修教」極不相同，「教」是「道」之一環，「教」是現象，「道」是本源。是以一貫道強調「求道」的重要性，即在區別與「教」的差異。當然，在「求道」的過程中，存在著屬於較內部信仰者才熟悉的儀式意義。

由於「傳道」與「傳教」有著不同的意義，因此也出現了應由何人「傳道」的問題了，這也是一貫道所強調須由具有「天命」的真師、明師（稱為點傳師）傳授「本」的理天之道，以信仰的角度而言，明師的神聖意義是不容置疑的，但以宗教現象而言，這是明清以來民間教派將自己所屬的教派神聖化，並且認為自己所屬的教派才具有拯救世人免於末世劫難的神聖使命，此一神聖使命乃由「天」所命，非一般的宗教所能替代。

一貫道系統非常重視「天命」思想，雖說這個觀念承傳自先天道的思想體系。（註63）「天命」思想與其他新興宗教最大的不同，在於其所傳承的祖師，無不宣稱是由某仙佛降世化身的「天命之師」，因之，這些歷代祖師的神聖性是不容懷疑的，故其所傳之「道」，乃由「理天」而降，因之，尋訪明師真道，成了一貫道系統在宗教解釋上的特色，（註64）王覺一在其著作中就極為強調這樣的觀念：

大學之道，必須真師指點理天、氣天、象天之源……然後知得之理天者，乃惟微之道心。道心即明德，明德即至善。得之氣天者，為惟危之人心；得之象天者，為血肉之心。（註65）

這段文字雖結合心性論而言，但主要也在於說明理天之道必須真師指明，方可得到歸本溯源的修道之方，一般非「天命」所傳的修行之方，都只是片面的，無法解決人之性命之本的問題。王覺一在解釋「格物致知」時，甚至認為，修持「格物致知」之方，須由明師指點「格物致知」之「本」，直探大學之道之真與理天之「本」。（註66）

明師真道的天命觀，影響了一貫道對經典的解釋，《學庸簡解》解讀

《中庸》「鳶飛戾天，魚躍于淵。言其上下察也。」說：

這節是言道脈淵源，有費有隱，費者普傳眾生，隱者單傳獨受。……時屆三期，皇天開恩大赦，道降庶民，婦人孺子皆能得到古之千里訪明師，萬里求口訣寶貴之先天大道，道在庶民謂之普傳，就是道之顯也。如鳶飛戾天，顯明昭著也。（註67）

《文外求玄一學庸註解》解釋《大學》「十目所視，十手所指，其嚴乎！」時說：

十目者，非十方之人目也；十手者，非十方之人手也。試觀「十」字一直一橫，縱橫四方通天徹地。直為經，為道；橫為緯，為德。……至於「十」字玄機，非吾人所敢洩焉，欲求深解者，速求天道，求師指點，則自瞭然於心矣！（註68）

上述所言，古人乃千里訪明師，萬里求口訣，表示修持歸「本」的可貴與不易之處，道之隱代表著古人須先修行至某一程度之後，才有機會遇到天命明師，即一貫道所言之「先修後得」故而可以得到歸「本」之道者，少之又少，這其中還有許多未遇明師真道而憾恨終生者。道之顯則代表在末劫時期，上天大開普渡，人人皆可得到回歸本體之道，也就是一貫道常說的「先得後修」，先讓入教者得到可以回歸生命本源理天之道，信徒即可以用最明確簡單的方式修持理天之道，而欲得理天之道，尋訪天命明師，成為想要歸本溯源之修行者的首要條件。

姑且不論一貫道以「天命明師」的角度解釋經典是意義的扭曲，抑或解釋的延伸，我們可以發現，這樣的解讀無非想要讓世人了解，歸「本」之明師真道，與「非本」宗教傳授，有極大的不同，最後的修行成果也迥不相同，而類此之解釋，唯有站在「本」與「非本」的立場思考，才得以進入一貫道的解經體系。

五、「本」與「非本」對一貫道經典詮釋的意義：「本」之回歸與否的思維

由上述的論述可知，一貫道對於經典的詮釋，從王覺一開始，皆站在「以教

解經」的角度解讀經典，他們對於經典的態度並不在發揚經典的原意，而在教義的發揚。故而對於儒家經典的解釋，往往爲了強調信仰的意義，進而誤解、扭曲原始經典的意義，導致許多人的不解。但從另一個角度而言，這樣的現象或許就如美國學者Henderson 討論儒家注疏傳統時指出，在儒家的注疏傳統中，常常爲了滿足注疏者的詮釋要求，注疏者往往認爲經典在過往的流傳中產生的錯誤，因而需要修改與更動經典內容順序，才能滿足注疏者所期待的中心思想，故而注疏作品可能成爲「使經典意義得以完整」的必要解釋了。（註69）

【註釋】

（註61）同註36，頁65。

（註62）這個部分，本人在〈一貫道詮釋儒家經典之關鍵性觀念的考察〉及〈論一貫道《學庸淺言新註》的注疏意義〉已有充分的說明。

（註63）根據學者的研*究，一貫道乃根源於先天道系統，最主要在道統表中，十四代祖之前的祖師皆相同，先天道也於十三代祖師後開始分裂，有圓明聖道、同善社、一貫道等。而一貫道乃傳承十四祖姚鶴天這一系，十五祖王覺一將之改革後，傳遍大江南北。在林萬傳的研究中指出，明清新興宗教幾無不以龍華三會為其主要教義，但先天道獨特的天命思想，卻為其他宗教所罕見，而這樣的「天命」思想，一直傳繼至今日的一貫道。參林萬傳，《先天道研究》（臺南：龍巨書局，1986），頁1-50~52。

（註64）這個部分是一貫道的特色，也形成一貫道分裂的主要原因。只要有心分子利用「仙佛降世」的做法，宣稱某人為某仙佛降生，就極容易愚弄百姓，另立教派，自己稱師做祖。類此現象，由一貫道出走而自立門戶者比比皆是。

（註65）同註32，頁15。

（註66）參拙撰〈一貫道對「格物致知」之詮釋及其呈現的宗教意義〉，發表於「宗教、文學與人生國際學術研討會」（元智大學與一貫道世界總會合辦，2006年9月22日）。

（註67）謝金柱，《學庸簡解》（臺北縣：正一善書出版社，1998再版），頁124。

（註68）樵山老人，《文外求玄——學庸註解》（臺北縣：正一善書出版社，1997），頁62。本書初版為民國四十九年（1960），後經由林立仁整編，付梓正一善書出版社。

（註69）John B. Henderson, *Scripture, Canon and Commentary: A Comparison Of Confucian And Western Exegesis* (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, 1991), pp56-57。

（續下期）